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李偉君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3  
電子信箱：01022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7223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疫情期間各校新生編班測驗替代方案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各校新生編班測驗係依據「本市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實施原則」參之三規定：「國中新生（一般生）編班：得依智力測驗或學業成績之高低順序排列」辦理。
- 二、惟適逢疫情期間，為避免各校聚集各國小畢業生辦理新生入學編班測驗，易有群聚傳染之風險，爰本府將提供各校新生國小之語文領域及數學領域畢業成績，取代新生入學編班測驗成績，前開資料預計於7月下旬提供，以利辦理編班作業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